

附件1

宁化县卫生健康局 实行告知承诺制（第三批）证明事项目录清单

序号	责任部门	行政事项名称	子项名称	实行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名称	设定依据	设定依据类别	备注
1	(宁化)县级卫生健康部门	公共场所卫生许可	公共场所卫生许可(新证)	公共场所卫生检测或评价报告(使用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的,含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)	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(2017年修订)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第四项、第二款:公共场所经营者申请卫生许可证的,应当提交下列资料:(四)公共场所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;使用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的,还应当提供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。	部门规章	
2	(宁化)县级卫生健康部门	公共场所卫生许可	公共场所卫生许可(延续)				